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許露塔
電話：03-3322101#7574
傳真：03-3310610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2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人字第10403064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0306433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訂定「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」，
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「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」一
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
、桃園市立大竹示範幼兒園除外)
副本：本府教育局各科室(含附件)



6 人事 104/12/25 15:36



1040008789

有附件